

公開說明書

(申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總括額度稿本)

- 一、公司名稱：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申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總括額度
- 三、發行公司債之種類、金額、票面利率、發行條件、公開承銷比例、承銷及配售方式：
 - (一) 種類：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 (二) 發行總額：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擬向金管會申請一般順位債券總括申報額度，發行總額上限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整，於申報生效核准後兩年內有效，並得依實際需求於兩年內一次或分次發行；每張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
 - (三) 票面利率：以固定利率發行，依發行時市場狀況及本公司資金狀況等因素訂定。
 - (四) 發行條件：請詳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6頁。
 - (五) 公開承銷比例：100%對外公開承銷。
 - (六) 承銷及配售方式：採包銷方式，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七) 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但不包括前揭條件之自然人。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

用途為償還到期債務，並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強化財務結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7頁。
-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 承銷費用：上限新臺幣壹仟貳佰萬元整。
 - (二) 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費用)：約新臺幣壹佰伍拾萬元。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
- 九、本公司股票面額：每股面額為新臺幣壹拾元整。
-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來源及比率：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比率
設立資本	22,900	14.32%
股份轉換	354	0.22%
現金增資	28,991	18.12%
盈餘暨員工酬勞轉增資	96,463	60.31%
ECB 轉換	11,250	7.03%
合計	159,958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本公司。

(二)分送方式：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親洽或附回郵向本公司索取或透過網際網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下載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esunbank.com>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15、117 號 電話：(02)2175-1313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於實際發行前委任。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綜合管理處行政管理部(股務)

網址：<https://www.esunfhc.com.tw>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15 號 1 樓 電話：(02)2179-1313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網址：<http://www.taiwanratings.com>

地址：臺北市敦化北路 167 號 2 樓 電話：(02)2175-6800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馬偉峻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律師姓名：蔡宗釗

事務所名稱：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網址：無

地址：臺北市信義路三段106號2樓之2 電話：(02)2325-3748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楊承修、馬偉峻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 272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林俊佑

代理發言人：鄭恩融

職稱：行銷長

職稱：協理

聯絡電話：(02)2175-1313

聯絡電話：(02)2175-1313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person@esunfhc.com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person@esunfhc.com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s:// www.esunfhc.com.tw](https://www.esunfhc.com.tw)

目 錄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1
貳、發行辦法.....	5
參、資金用途.....	7

附件一：董事會會議紀錄

附件二：證券承銷商總結意見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出具不收取退傭之聲明書

註：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二十條，發行人申報發行普通公司債，如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者，所檢具之公開說明書編製內容，應依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六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159,958 佰萬元		公司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17 號 14 樓及 115 號 1 樓		電話：(02)2175-1313
設立日期：91.1.28		網址：https://www.esunfhc.com.tw		
上市日期：91.1.28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不適用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黃男州 總經理 陳茂欽		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林俊佑 職稱：行銷長 代理發言人：鄭恩融 職稱：協理		
股票過戶機構：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管理處行政管理部(股務)		電話：(02)2719-1313	網址：https://www.esunfhc.com.tw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15 號 1 樓		
股票承銷機構：無		電話：(02)2175-1313	網址：https://www.esunbank.com.tw	
公司債承銷機構：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辦)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15、117 號		
代收股款銀行：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馬偉峻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電話：(02) 2175-6800	網址：http://www.taiwanratings.com	
		地址：臺北市敦化北路 167 號 2 樓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113.08.13		評等標的：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評等結果：twAA-		
董事選任日期：112 年 06 月 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583 % (113 年 8 月 2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前二十名股東及其持股比例：詳次頁				
主要營業項目：投資金融控股公司法所規範之事業以及對投資事業之管理。				
風 險 事 項	略	參閱本文之頁次		
		- 頁		
營 業 概 況	113 年 12 月 31 日 經會計師查核	112 年 12 月 31 日 經會計師查核	參閱本文之頁次	
資產總額(仟元)	4,068,237,577	3,638,497,500	- 頁	
負債總額(仟元)	3,814,763,220	3,402,073,653	- 頁	
收益(仟元)	76,144,545	66,695,571	- 頁	
稅前純益(仟元)	32,259,339	26,512,011	- 頁	
每股盈餘(元)	1.63	1.41	- 頁	
本次募集發行之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種類：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金額：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整(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依發行時市場狀況及本公司資金狀況等因素訂定(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 貳、發行辦法)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資金用途：償還到期債務 預計產生效益：鎖定中長期利率，降低未來利率波動風險，亦可增加長期資金來源，健全財務結構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 參、資金用途)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4 年 3 月 日	刊印目的：申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總括額度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董事及其持股比例

製表日期:114/03/03

資料日期:113/08/02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 黃男州	0.152%	董事	林隆政	0.007%
董事	新東陽(股)公司 代表人 麥寬成	0.520%	獨立董事	張日炎	0.000%
董事	福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威翰	0.397%	獨立董事	黃俊堯	0.000%
董事	上立汽車(股)公司 代表人 吳建立	0.459%	獨立董事	蔡英欣	0.000%
董事	陳美滿	0.031%	獨立董事	丘宏昌	0.000%
董事	陳茂欽	0.017%	獨立董事	蕭瑞麟	0.000%

持股前二十名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製表日期:114/03/03

資料日期:113/08/02

序號	股東姓名	持股比例	序號	股東姓名	持股比例
1	榮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4%	1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82%
2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玉山員工儲蓄會信託財產專戶	3.85%	12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統一台灣高息動能E	0.67%
3	匯豐(台灣)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46%	1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信託公司法人完全國際股票市場	0.65%
4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71%	14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0.60%
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3%	1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 Shares IV 有限公司投資	0.56%
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5%	16	合陽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0.55%
7	花旗(台灣)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14%	17	大通銀行託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53%
8	歐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	1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 i Shares 核心 MSCI 新興	0.53%
9	信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	19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0.52%
1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0.87%	20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政府退休金投資基金投資專戶	0.51%

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摘要表

項目	公司名稱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3段115、117號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3段158號6樓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3段115號6樓	
電話：	(02)2175-1313	(02)5556-1313	(02)2175-1313 分機 9400	
主要產品：	商業銀行業務、外匯銀行業務、投資及理財業務、業務代理及保險代理人業務。	係為一綜合證券商，主要從事有價證券經紀、自營及承銷等業務。	創業投資業務。	
市場結構：	全球整體經濟波動大且成長趨緩，傳統存放款業務競爭激烈，銀行衝刺財富管理及數位金融業務。	經濟成長以及股市榮枯與產業景氣息息相關，營業據點多寡係影響經紀業務之關鍵因素。	近年國內生技、綠能、國防、物聯網、工業4.0等領域，政府藉由政策面及法規面推動下，可望加速產業發展，有利投資業務布局。	
金融控股公司之持股比例（%）	100%	100%	100%	100%
收益及獲利狀況：				
收益（仟元）	62,474,769	3,348,613	1,206,376	
占金融控股公司收益之比重（%）	93.67%	5.02%	1.81%	
稅前純益（仟元）	24,130,994	1,542,557	1,181,842	
每股盈餘（元）	1.72	3.22	2.69	
收益（仟元）	71,961,195	5,105,801	218,937	
占金融控股公司收益之比重（%）	94.51%	6.71%	0.29%	
稅前純益（仟元）	30,336,490	2,620,590	(248,908)	
每股盈餘（元）	1.89	5.44	(0.46)	

貳、發行辦法

- 一、債券名稱：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稱「本公司債」)。
- 二、發行總額：本公司擬向金管會申請一般順位債券總括申報額度，發行總額上限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整，於申報生效核准後兩年內有效，並得依實際需求於兩年內一次或分次發行。
- 三、票面金額：本公司債之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
- 四、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 五、發行期限：本公司債之發行期限不超過 15 年。
- 六、票面利率：以固定利率發行，依發行時市場狀況及本公司資金狀況等因素訂定。
- 七、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一次、每年付息一次。本公司債每一佰萬元票面金額付息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利息金額以本公司計得者為準，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非營業日時，則於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不另計付利息，逾還本領息日領取本息者，逾期期間亦不另計付利息。
- 八、還本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 九、債券型式：本債券採無實體型式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集保公司」)登錄。
- 十、受託人：本公司債受託人於發行前委任，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全權之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十一、保證機構：無。
- 十二、還本付息代理機構：本公司債委託玉山銀行營業部代理還本事宜，於核付利息時，由玉山銀行營業部依所得稅法規定代為扣繳所得稅，並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證券所有人名冊資料辦理本息款項劃撥作業。
- 十三、承銷方式：委託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並委任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

十四、通知方式：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均於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公告之。

十五、銷售對象：本公司債之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
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但不包括前揭條件
之自然人。

十六、其他事項：

(一)本公司信用評等等級為中華信評 twAA-(評等日期：113 年 8 月 13 日)，本
公司債不另行委託信用評等機構進行信評，投資人應注意債券標的本身之
風險。

(二)受償順位：本公司債債權人之受償順位同於本公司其他無擔保債權人之受
償順位。

(三)為配合本公司債於次級市場流通之必要性，本公司應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送件申請本公司債為櫃檯買賣。

十七、本發行辦法未規定之事項，適用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規定。

參、資金用途

一、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一) 資金來源

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整。
3. 資金來源：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總額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整。
4. 計畫項目及預定預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第二季	第二季
償還債務	114 年第二季	10,000,000	10,000,000	
償還債務	115 年第二季	2,000,000		2,000,000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償還款項之募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 發行公司名稱：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 債券名稱：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稱「本公司債」)。
3.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面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整；每張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
4. 公司債之利率：本公司債採固定利率計息，票面利率依發行時市場狀況及本公司資金狀況等因素訂定。
5.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本公司債之發行期限不超過 15 年；到期一次還本或視市場狀況而定。
6.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償債資金來源係於本公司帳上自有資金、各子公司上繳之現金股利、募集公司債或資本市場工具發行所取得之款項，以償付到期之應償本息，並依代理還本付息合約之規定，於每期還本付息日前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以備兌付本公司債之本息。
7. 公司債券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償還到期債務。

8.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截至 114 年 3 月 28 日止，新臺幣 10,800,000 仟元。
9.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本公司債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10.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資本額定為 200,000,000,000 元整，已發行股份 15,995,800,000 股(普通股 15,995,800,000 股)，每股新臺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計新臺幣 159,958,000,000 元整。
11.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為新臺幣 253,474,357 仟元。
12.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不適用。
13.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本公司債受託人於發行前委任，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全權之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14.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不適用。
15.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由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主辦承銷商，依簽訂之承銷契約辦理相關事宜。
16.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17.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18.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無。
19.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不適用。
20.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不適用。
21. 董事會之議事錄：請參閱附件一本公司 113 年 11 月 08 日第八屆第十六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22.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無。
23. 發行公司信用評等：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信用評等日期：113 年 8 月 13 日

信用評等結果：twAA-。

(三)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

(1) 可行性

本次公司債計畫發行總額為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按面額發行。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由承銷商全數包銷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2) 必要性

鑒於近期台灣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已由 2022 年第四季高點 1.93% 下滑，此時發行中長天期固定利率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取得穩定且較低廉之資金成本，有助提升公司中長期資金運用的彈性，符合穩健經營之原則，故本次發行公司債實有其必要性。

(3) 合理性

本次發行固定利率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係用於償還近二年到期之公司債及商業本票，發行本公司債得增加中長期資金來源，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強化財務結構，故本次發行固定利率計價之普通公司債應屬合理。

2. 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 目前一般上市(櫃)公司經常運用之籌資工具包括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DR)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方式，茲將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如下：

各種籌資工具有利不利因素比較表

名稱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銀行借款或發行商業本票	1. 資金運用之彈性較大。 2. 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的利潤。 3. 程序簡便，公司取得資金迅	1. 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 影響財務結構，降低同業間競爭能力。

	<p>速。</p> <p>4. 利息可產生節稅效果。</p>	<p>3. 融通期限一般較短，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且需提供擔保品。</p> <p>4. 資金成本隨貨幣市場資金狀況浮動</p>
普通公司債	<p>1. 公司債之債權人不會對經營權之掌控帶來任何威脅。</p> <p>2. 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p> <p>3. 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p>	<p>1. 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p> <p>2. 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p>
轉換公司債	<p>1. 因其附有轉換權，一般票面利率較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p> <p>2. 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p> <p>3. 可避免股權急劇稀釋。</p> <p>4. 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p>	<p>1. 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負債，對財務結構之改善仍屬有限。</p> <p>2. 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p> <p>3. 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p>
海外存託憑證 (DR)	<p>1. 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p> <p>2. 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p> <p>3. 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p>	<p>1. 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p> <p>2. 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繁雜，買賣受限，致流通性不高，募集計畫將受影響。</p> <p>3. 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p>

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強化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昇競爭力。 2. 其發行價格只與發行額度有關，不會對普通股股價產生不利之影響。 3. 可設計無表決權及無選舉權較不會對經營權產生威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知名度低及其產業成長性與市場狀況皆會影響資金募集計劃成功與否。 2. 公司的獲利須先支付特別股股息及紅利，將使普通股股東可分配盈餘減少。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強化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昇競爭力。 2. 目前投資者接受程度最高之金融商品，資金募集計劃較易順利完成。 3. 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 對於股權較不集中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 原股東有認股資金需求之壓力。

(2)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基於上述各項籌資方式分析，其中現金增資及發行海外存託憑證雖可提升本公司自有資本比率，惟對股本膨脹及盈餘稀釋之影響較為直接。另以銀行拆借方式籌措所產生之利息支出雖低於發行普通公司債，惟受到市場利率波動之影響亦較大，無法藉此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故本公司以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方式進行籌資，除可掌握長期資金來源，另可避免每股盈餘被過度稀釋，將有助於未來營運競爭力之提升，以降低企業經營風險。

(四) 說明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公司債之發行價格將參考公債及市場同期公司債之利率後，依發行時市場狀況而定並按面額十足發行。

(五)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 如為收購其他金融機構、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不適用。
2. 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者：不適用。

3.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1)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 公司債逐年到期金額及償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債務名稱	一一〇年度 第一期無擔 保普通公司 債	一一三年度 第一期無擔 保普通公司 債	一一四年度 第一期無擔 保普通公司 債	一一二年度 第一期無擔 保普通公司 債
到期年月	到期金額			
115/05	2,000,000	-	-	-
118/03	-	3,800,000	-	-
119/01	-	-	2,000,000	-
122/11	-	-	-	3,000,000
償還計畫	帳上自有資金、各子公司上繳之現金股利、募集公司債或資本市場工具發行所取得之款項支應。	帳上自有資金、各子公司上繳之現金股利、募集公司債或資本市場工具發行所取得之款項支應。	帳上自有資金、各子公司上繳之現金股利、募集公司債或資本市場工具發行所取得之款項支應。	帳上自有資金、各子公司上繳之現金股利、募集公司債或資本市場工具發行所取得之款項支應。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年期不超過十五年期，發行總額上限為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整，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到期一次還本。另本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資金來源係本公司帳上自有資金、各子公司上繳之現金股利、募集公司債或資本市場工具發行所取得之款項，以償付到期之應償本息。

B.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及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本次擬發行一般順位公司債券，發行總額上限為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整，配合總括申報制，額度於獲核准後兩年內有效，資金擬用於償還近二年公司債及商業本票到期金額，藉此鎖定中長期利率。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	契約期間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金額	114 年度		115 年度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國際票券	1.79	114/02/11 ~114/04/11	充實營運 資金	1,000,000	1,000,000	-	-	-
中華票券	1.79	114/02/11 ~114/04/11	充實營運 資金	1,000,000	1,000,000	-	-	-
台新銀行	1.77	114/02/17 ~114/04/17	充實營運 資金	1,000,000	1,000,000	-	-	-
中華票券	1.77	114/02/17 ~114/04/17	充實營運 資金	800,000	800,000	-	-	-
萬通票券	1.77	114/02/19 ~114/04/17	充實營運 資金	800,000	800,000	-	-	-
永豐銀行	1.75	114/03/11 ~114/04/11	充實營運 資金	1,000,000	1,000,000	-	-	-
中華票券	1.78	114/03/11 ~114/06/11	充實營運 資金	1,000,000	1,000,000	-	-	-
台新銀行	1.76	114/03/18 ~114/04/17	充實營運 資金	500,000	500,000	-	-	-
萬通票券	1.78	114/03/18 ~114/06/25	充實營運 資金	1,000,000	1,000,000	-	-	-
萬通票券	1.75	114/03/18 ~114/04/11	充實營運 資金	500,000	500,000	-	-	-
中華票券	1.78	114/03/19 ~114/06/25	充實營運 資金	900,000	900,000	-	-	-
萬通票券	1.75	114/03/19 ~114/04/17	充實營運 資金	500,000	500,000	-	-	-
一一〇年度第一期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0.5	110/05/25 ~115/05/25	償還債務	2,000,000	-	-	2,000,000	-
合計				12,000,000	10,000,000	-	2,000,000	-

C. 目前營運資金狀況：

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經會計師查核本公司個體財報營運資金(現金及約當現金)為新臺幣 1,280,959 仟元。

D. 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第二季	第二季
償還債務	114 年第二季	10,000,000	10,000,000	
償還債務	115 年第二季	2,000,000		2,000,000

- (2) 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者，預計產生效益之具體說明：不適用。
- (3) 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第 16 ~ 17 頁所示。
- (4) 就公司申報（請）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 A. 應收帳款政策：不適用。
- B. 應付帳款政策：不適用。
- C. 資本支出計畫：不適用。
- D. 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年度	113 年第四季(發債前)	114 年度第二季 (發債後) ^註
財務槓桿度	100.83%	101.30%
負債比率	9.07%	12.83%

註：預計於 114.6 月底前發行公司債新臺幣 120 億元整，
 年利率 2.0%（年息 240,000 仟元）。

E. 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說明：

本次發行固定利率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係用於償還近二年到期之公司債及商業本票，發行本公司債得增加長期資金來源，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強化財務結構，故本次發行固定利率計價之普通公司債應屬合理。

- (5) 發行公司債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係用以償還 114 年及 115 年度到期之債務為

目的。本公司於 110 年發行 20 億元普通公司債，借款用途為償還到期之公司債；於 114 年發行 100 億元免保證商業本票，借款用途為營運週轉，已分別於發行該年度依原計畫執行。

4. 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不適用。

5. 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6. 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2024 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期初現金餘額 1	5,846,307	2,752,190	2,718,986	2,750,772	6,672,303	6,762,673	6,759,126	6,746,600	1,441,641	1,418,960	1,380,457	1,286,665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505	0	42,164	4,000,000	1,235,820	9,136	0	1,165,493	0	0	0	7,978
利息收入	505	0	0	0	0	9,136	0	1,958	0	0	0	7,978
子公司董監酬勞上繳	0	0	0	0	0	0	0	86,187	0	0	0	0
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0	0	0	4,000,000	0	0	0	1,074,200	0	0	0	0
現金股利收入	0	0	0	0	0	0	0	3,148	0	0	0	0
112 年營所稅—子公司上繳	0	0	0	0	1,235,820	0	0	0	0	0	0	0
退還之所得稅	0	0	42,164	0	0	0	0	0	0	0	0	0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92,910	26,112	10,378	78,469	1,145,450	12,683	12,526	18,927,859	18,697	14,651	68,804	9,921
利息費用	38,000	0	0	0	10,000	0	0	0	0	0	54,900	0
營業費用	54,910	26,112	10,378	14,045	7,378	12,683	12,526	24,459	18,697	14,651	13,904	9,921
支付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0	18,796,645	0	0	0	0
支付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現金酬勞	0	0	0	0	0	0	0	106,755	0	0	0	0
與子公司清算營所核定差額	0	0	0	64,424	0	0	0	0	0	0	0	0
112 年營所稅繳納	0	0	0	0	1,128,072	0	0	0	0	0	0	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442,910	376,112	360,378	428,469	1,495,450	362,683	362,526	19,277,859	368,697	364,651	418,804	359,921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5,403,902	2,376,078	2,400,772	6,322,303	6,412,673	6,409,126	6,396,600	(11,365,766)	1,072,944	1,054,309	961,653	934,722
融資淨額 4	(3,001,712)	(7,092)	0	0	0	0	0	12,457,407	(3,984)	(23,852)	(24,988)	(3,764)
發行公司債	0	0	3,800,000	0	0	0	0	0	0	0	0	0
借款	998,288	3,792,908	0	0	0	0	0	12,457,407	1,996,016	5,976,148	7,475,012	3,496,236
償債	(4,000,000)	(3,800,000)	(3,800,000)	0	0	0	0	0	(2,000,000)	(6,000,000)	(7,500,000)	(3,500,00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4	2,752,190	2,718,986	2,750,772	6,672,303	6,762,673	6,759,126	6,746,600	1,441,641	1,418,960	1,380,457	1,286,665	1,280,958

2025 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期初現金餘額 1	1,280,958	1,069,582	1,027,559	931,616	897,927	4,848,875	16,824,750	6,304,271	3,657,088	3,636,609	3,616,130	3,409,077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0	0	0	0	4,000,000	7,978	0	93,501	0	0	0	7,978
利息收入	0	0	0	0	0	7,978	0	0	0	0	0	7,978
子公司董監酬勞上繳	0	0	0	0	0	0	0	90,353	0	0	0	0
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0	0	0	0	4,000,000	0	0	0	0	0	0	0
現金股利收入	0	0	0	0	0	0	0	3,148	0	0	0	0
112 年營所稅—子公司上繳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退還之所得稅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197,674	23,450	84,319	20,479	30,479	20,479	20,479	19,609,010	20,479	20,479	75,379	20,479
利息費用	0	0	63,840	0	10,000	0	0	0	0	0	54,900	0
營業費用	197,674	23,450	20,479	20,479	20,479	20,479	20,479	20,479	20,479	20,479	20,479	20,479
支付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0	19,200,000	0	0	0	0
支付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現金酬勞	0	0	0	0	0	0	0	388,531	0	0	0	0
與子公司清算營所核定差額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2 年營所稅繳納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35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547,674	373,450	434,319	370,479	380,479	370,479	370,479	19,959,010	370,479	370,479	425,379	370,479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733,284	696,132	593,240	561,137	4,517,448	4,486,374	16,454,271	(13,561,238)	3,286,609	3,266,130	3,190,751	3,046,576
融資淨額 4	(13,702)	(18,573)	(11,624)	(13,210)	(18,573)	11,988,376	(10,500,000)	16,868,326	0	0	(131,674)	0
發行公司債	2,000,000	0	0	0	0	12,000,000	0	0	0	0	0	0
借款	6,486,298	8,481,427	5,888,376	4,586,790	8,481,427	5,888,376	0	16,868,326	0	0	16,868,326	0
償債	(8,500,000)	(8,500,000)	(5,900,000)	(4,600,000)	(8,500,000)	(5,900,000)	(10,500,000)	0	0	0	(17,000,000)	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4	1,069,582	1,027,559	931,616	897,927	4,848,875	16,824,750	6,304,271	3,657,088	3,636,609	3,616,130	3,409,077	3,396,576

附件一：董事會會議紀錄

玉山金融控股



8 屆
16 次 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13 年 11 月 08 日上午 11 時 25 分。

地 點：總部大樓 5 樓 A501 會議室。

出席人員：黃男州、麥寬成、張日炎、黃俊堯、蔡英欣、
丘宏昌、蕭瑞麟、陳威翰(陳美滿代)、吳建立、
陳美滿、陳茂欽、林隆政。(計 12 人)

列席人員：總稽核陳榮俊、人資長王志成、資深副總經理林
榮華、永續長張綸宇、副總經理許美麗、副總經
理柯尊仁、風險長謝冠仁、法遵長陳家宏、財務
長程國榮、資訊長謝萬禮、資安長劉懷聰、會計
長柯治宏、行銷長林俊佑、資深協理宋念謙、協
理陳勸仁、資深經理黃庭威。

玉山證券陳烜台總經理。

主 席：黃男州



記 錄：朱玫錚

一、開會如儀。

二、主席致詞(略)。

四、討論事項

第三案

綜合管理處財務管理部 提

案由：擬申請發行本公司無擔保一般順位公司債新臺幣(以下同)120億元，得於2年內分次發行，詳如說明，敬請公決。

說明：

一、依據「證券交易法」、「金融控股公司發行公司債辦法」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二、發行公司債限額控管：

(一)依據「證券交易法」第28-4條規定，公司發行無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不得逾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餘額之二分之一，依本公司113年6月30日資產負債表(財報數)，全部資產減全部負債後之餘額計算如下：

1.資產總額：3,911,417,526千元

2.負債總額：3,674,683,172千元

3.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236,734,354千元

4.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後之二分之一：118,367,177千元

(二)本公司截至2024年10月底止，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為88億元整(皆為一般順位公司債)，加計已核准未發行額度22億元及本次計劃申請120億元一般順位公司債發行額度，共計230億元整，未超逾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後之二分之一，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8-4條之規定。

三、本公司此次發行公司債之重點事項說明：

(一)募集資金用途：

1.償還2026年5月25日到期之20億元一般順位公司債。

2.償還到期之商業本票 125 億元。

(發行及募得價款運用計畫詳附件一)

(二)還款來源及償債計畫：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本公司帳上自有資金、各子公司上繳之現金股利、募集公司債或資本市場工具發行所取得之款項支應。

(三)本金控信用評等為：中華信評長期twAA-(2024/06/13)，展望穩定。預計發行條件如下：

- 1.發行期間不超過 15 年。
- 2.以固定利率形式發行。
- 3.發行成本：將視市況發行。

(發行辦法草案詳附件二)

(四)風險評估：

截至 2024 年 8 月底止，本公司負債對淨值比為 10.44%，負債對資產比為 9.45%，預計發行 120 億元公司債後，上述兩項比例將上揚至 15.36%及 13.32%，雙重槓桿比率為 108.62%則維持不變，各項比率皆低於同業平均(各項比率同業比較詳附件三)。

(五)為提升本公司債之市場流動性，俾利降低發行成本，將於公司債發行後申請為櫃檯買賣。

(六)本案所訂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金額、資金用途及運用進度、預計效益及其他有關事項，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需修正時，擬請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

四、如蒙通過，擬即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金控一般順位公司債發行及募得價款運用計畫

一、主旨：

為償還到期之債務，擬申請發行無擔保一般順位公司債，金額新臺幣(以下同)120億元，經核准後得於2年內分次發行。

二、資金運用之籌集計畫：

(一) 償還到期之公司債：

償還 115 年 5 月 25 日到期之 20 億元一般順位公司債。

(二) 償還到期商業本票：

截至 113 年 10 月底止，本公司發行之商業本票餘額為 125 億，將於到期時視市況以發行公司債之資金償還。

(三) 本公司已獲核准未發行之公司債額度為 22 億元，加計本次計畫申請之新臺幣 120 億元發行額度，共計 142 億元整，將伺機發行用以支應償還到期之公司債及商業本票債務所需。

三、資金效益評估

(一) 發債成本：

以發行新臺幣計價一般順位公司債，發行期間五年期設算，依近期市場狀況評估，發行利率約為 2.00%，若全數發行，每年利息費用需支出 2.4 億元。

(二) 資金運用效益：

本次發行公司債募得資金將用以償還到期債務，由於公司債屬中長期資金來源，符合本公司長期穩健經營之原則，對本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具有實質助益。

(三) 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償還債務 (商業本票)	114 年	10,000,000	10,000,000	-
償還債務 (公司債)	115 年 第二季	2,000,000	-	2,000,000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第〔●〕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辦法（草案）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經呈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年〔●〕月〔●〕日金管銀控字第〔●〕號函核准發行公司債，訂定發行辦法如下：

- 一、債券名稱：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度第〔●〕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稱「本公司債」)。
- 二、發行總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整。
- 三、票面金額：本公司債之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
- 四、發行價格：依面額十足發行。
- 五、發行期限：本公司債之發行期限為〔●〕年期。自民國〔●〕年〔●〕月〔●〕日起至民國〔●〕年〔●〕月〔●〕日止，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 六、票面利率：本債券採固定利率計息，票面利率為〔●〕%。
- 七、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息一次、每年付息一次。本公司債每壹佰萬元票面金額付息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利息金額以本公司計得者為準，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非營業日時，則於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不另計付利息，逾還本領息日領取本息者，逾期期間亦不另計付利息。
- 八、還本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 九、債券型式：本債券採無實體型式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集保公司」）登錄。
- 十、受託人：本公司債由〔●〕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全權之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十一、保證機構：無。
- 十二、還本付息代理機構：本公司債委託玉山銀行營業部代理還本事宜，於核付利息時，由玉山銀行營業部依所得稅法規定代為扣繳所得稅，並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證券所有人名冊資料辦理本息款項劃撥作業。
- 十三、承銷機構：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十四、通知方式：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公告之。
- 十五、銷售對象：本公司債之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 十六、其他事項：
 - (一)本公司信用評等等級為中華信評〔twAA-(評等日期：112年7月31日)〕，本公司債不另行委託信用評等機構進行信評，投資人應注意債券標的本身之風險。
 - (二)受償順位：本公司債債權人之受償順位同於本公司其他無擔保債權人之受償順位。
 - (三)為配合本公司債於次級市場流通之必要性，本公司應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送件申請本公司債為櫃檯買賣。
- 十七、本發行辦法未規定之事項，適用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規定。

發行人：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男州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及業務比率表

民國 113 年 8 月底

單位：%

金融控股公司名稱	負債占淨值比率	負債占資產比率	雙重槓桿比率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發債前)	10.44	9.45	108.62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發債後)	15.36	13.32	108.62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	26.39	20.88	120.61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	23.51	19.03	112.64
凱基金融控股公司	22.13	18.12	118.74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	21.99	18.02	120.97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20.60	17.08	118.84
國票金融控股公司	20.00	16.67	118.34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19.23	16.13	117.36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18.69	15.75	116.83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	18.31	15.48	115.16
永豐金融控股公司	14.71	12.82	112.21
元大金融控股公司	14.47	12.64	111.93
第一金融控股公司	13.06	11.55	112.16
臺灣金融控股公司	8.04	7.44	107.69
新光金融控股公司	7.79	7.23	106.07

資料來源：金控公司申報資料。

五、臨時提案：無。

六、散會（同日下午 12 時 30 分）。

主 席 黃 男 州



附件二：證券承銷商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且銷售對象僅限專業投資人者適用)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新臺幣壹佰貳拾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並委託本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承銷商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此致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男州

承銷部門主管：黃柏源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28 日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出具不收取退傭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受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 男 州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28 日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男州



